

新初一语文课本“大变脸”

新教材增设写作板块,三十篇课文换掉改动达十篇

本报见习记者 支倩倩

今年7月,被评为优秀名师工作室教师的刘峰发表了一篇谈谈人教版新语文教材的教学编排的博文,博文中写道:新编语文教材在保留原有的典范性、文质兼美、富有文化内涵的选文基础上,新增设的教材选文体现了时代特点和现代意识。那么初一的新教材到底有哪些变化呢?老师对此变化又有怎样的见解?近日,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新初一语文课本。

13年来最大变动,鲁迅文章首次全面“撤退”

眼看就要开学了,不少语文教师发现,今年人民教育出版社的初一语文教材,在结构和篇目上都发生了巨变,单元打乱了,和原来完全不同。三十篇课文换掉改动达十篇。其中,删掉的9篇课文有《童趣》(沈复)、《理想》(流沙河)、《短文两篇》(人生寓言)(周国平)、《我的信念》(玛丽居里)、《夏感》(梁衡)、《山市》(蒲松龄)、《风筝》(鲁迅)、《郭沫若诗两首》(郭沫若);新增的9篇课文有《秋天的怀念》(史铁生)、《我的老师》(魏巍)、《再塑生命的人》(海伦凯勒)、《我的早年生活》(丘吉尔)、《王几何》(马及时)、《风雨》(贾平凹)、《虽有嘉肴》(《礼记》)、《河中石兽》(纪昀)、《小圣施威降大圣》(吴承恩);改动的是原先的《论语》十则,现在是《论语》十二章,节选内容有一些变化。还有一个明显的变化,新教材有了单独的写作板块。

记者了解到,自2001年使用新课改教材后,每年语文教材中的文章都会出现小幅调整,但一册教材30篇课文中,更换改动达到10篇文章,这在13年来尚属首次。鲁迅先生的经典——《风筝》被撤掉之后并未更换鲁迅其他经典文章。至此,初一上册语文教材中,鲁迅文章首次全面“撤退”。

加条理和系统,这为一贯乱而无序的写作教学提供了权威的训练抓手,令自己等整日忙于写作教学,费时费力却又收获寥寥、狼狈不堪的一线语文教师看到了希望:“综合性学习”在原编教材每单元后必有的“写作、口语交际、综合性学习”的基础上,编排注重了简化头绪,突出重点,加强整合,更加适合学生学习。

新教材的编排更加简约实用,适合学生学习

刘峰是一名初中语文老师,今年7月份被评为优秀名师工作室教师。现在“刘峰工作室”已经成为章丘市乃至济南市初中语文老师经常光顾的一个教学平台,目前博客访问量达105143次之多。

刘峰老师告诉记者,翻阅着崭新的人教版语文课本,自己甚是欣喜,她在研读选文的

这些变动时,突出的感觉就是新编语文教材在保留原有的典范性、文质兼美、富有文化内涵的选文基础上,新增设的教材选文体现了时代特点和现代意识,理解和尊重多样文化,注重继承与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方面,又进了一大步。

此外,新教材编排的另一个突出亮点是写作教学的设计更

突出亮点是写作教学的设计更

章丘两企业大米不合格

本报8月29日讯(见习记者 杜彩霞) 近日,省质监局公布了一批不合格大米名单,其中章丘有两家上榜,分别是章丘市种业有限公司的泉兴牌明水香米和章丘名优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莲华圣地牌香米(粳米)。

据了解,本次监督检查是省质监局2103年第10批省食品监督检查,主要是对冷冻饮品、大米、啤酒三种产品进行抽检。本次大米省监督检查共抽取52家生产企业的53批次产品,其中合格46批次,批次合格率为86.8%;实物质量合格52批次,实物质量合格率为98.1%。检验项目有:标签、净含量、糠粉、矿物质、带壳稗粒、稻谷粒、水分、黄粒米、互混、色泽、气味、黄曲霉毒素B1、铅(Pb)、镉(Cd)、汞(Hg)、无机砷(以As计)、六六六、滴滴涕、碎米、不完善粒、杂质总量等。不合格项目主要为标签、水分。

记者在公布出的名单上看到,其中有两家章丘企业产品不合格,即章丘市种业有限公司的泉兴牌明水香米和章丘名优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莲华圣地牌香米(粳米)。名单显示,泉兴牌的明水香米,产品规格为5kg每袋,生产日期为2013年7月1日,标签判定不合格,实物质量判定合格,结论为不合格。莲华圣地牌香米(粳米),生产日期为2013年06月18日,标签判定不合格,实物质量判定不合格,结论不合格。并且章丘名优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莲华圣地牌香米(粳米)是这7个不合格产品中唯一一个实物质量判定不合格的产品。其他6个批次包括章丘市种业有限公司的泉兴牌明水香米均为标签不合格。

记者从章丘市质监局了解到,标签判定不合格与实物质量判定不合格同属于质量不合格,都会受到处罚。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后将重点对不合格品牌的产品进行查询,出现不合格产品立刻加以处理。此次查出的不合格批次的产品,将会要求生产商召回,买到该批次产品的市民可将产品退回商店或厂家。



美化校园

时下,创卫让市民都在感受着章丘这座城市的每一点变化,道路干净整洁,交通秩序良好,城市更加靓丽。章丘市教体局在全市各学校开展了建设“生机校园,高雅校园,魅力校园”的校园环境提升工程,大力开展校园的绿化美化,广大师生利用课余时间节假日义务植树,义务打扫卫生。

见习记者 支倩倩 通讯员 曹延刚 摄影报道

五部门突查民校安全

存安全隐患的民办学校将列入黑名单

本报8月29日讯(见习记者 支倩倩) 27日,由市教育局、安监局、民政局及消防大队组成的两个联合检查组,对未做校舍安全和消防安全鉴定的民办教育培训机构,进行了消防安全设施和校舍安全管理的专项突击检查,这是继7月、8月检查后的第三次突击“大检查”。

27日8点左右,记者随检查组走访了近5家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发现大多数民办机构已经对前期自身存在的虚假宣传等问题进行了修改,并制定了人防、技防、物防措施。在大门口、楼梯口、教室等重要位置安装了

监控器,应急照明灯等,做到24小时无空当全方位管理,并按照前几次检查组要求,配齐了足够的、合格的灭火器,同时找消防部门对全体教职工讲解了灭火器的使用方法,进行了实地演练。

记者在泉韵艺术培训学校明水开发区教学点看到原本裸露在外边的电线已经被安全挪走。可检查组走进各个教室后发现,虽说办公室内的消防设施设备一应俱全,但是四个教室内均未发现任何消防设施设备。该校负责人表示,学校已经购买了消防栓等设施,由于孩子爱玩,如果放到教

室不少孩子会因好奇进行错误使用,后果不堪设想。

走访中记者留意到,无处安放的消防栓成为很多培训学校的心头病。“针对这一问题大家会好好考虑,努力让消防栓安全又方便地走进教室。”安监局纪检书记潘广忠表示,安全一定要靠细节管理,建议民办培训机构建立每日安全检查记录,对于重大的安全隐患及时找相关部门消除。

记者看到每到一所培训学校检查组都会分别对教学场地内的应急照明灯、疏散标志、灭火器材、应急疏散通道等消防设

施设备进行全面细致检查,并针对近期频发的雷雨天气进行安全用电知识宣传。针对学校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要求学校切实加强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确保消防安全。

“通过八月份的两次联合检查,民办教育工作确实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检查中,发现个别民办培训机构仍存有未安装漏电保护器等问题。”教体局职教办主任窦平告诉记者,存在安全隐患的民办学校会被列入黑名单,并由相关部门进行跟踪督查。如十日内不能及时整改,将被终止办学,吊销办学许可证。